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人權之眼/攝影實作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5 月 28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51643 號函。

貳、目的

一、攝影作為一種觀看的方法，往往能夠帶來更多的震撼與反思，本次工作坊以「攝影」作為人權課程設計的取徑與工具，期能拓展人權議題多元書寫的可能。

二、工作坊分三次進行，除培養教師攝影的基礎技能與賞析能力外，透過攝影敘事方式，共同編製成果集，期能有助於累積與充實教師探究與實作的課程安排。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三、協辦：教育部國教署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肆、辦理時地與錄取

一、時間及地點：

第一次工作坊：110 年 3 月 13 日（六）9:00-17:30，臺南女中・社會科視聽教室

第二次工作坊：110 年 3 月 27 日（六）9:00-17:30，臺南女中・社會科視聽教室

第三次工作坊：110 年 4 月 10（六）～11（日）全天，

高雄市立文山高中、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

二、名額：歡迎對人權議題有興趣或以攝影說故事有興趣的全國高中職教師報名，預計正取 20 名，備取 5 名。

三、錄取依據：依據報名時所附照片，由主辦單位協同授課講師沈昭良擇優錄取；主辦單位將視學科或區域分佈，以及過往參與本中心研習情況，調整錄取名單。

伍、預期產出

參與教師除了必須完成每次工作坊的派發習作之外，最後將由參與教師共同完成「人權之眼/照片集」，本中心保有編輯出版、公開傳輸、宣傳使用之權利，惟使用時應善盡著作人格權之保護。

陸、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工作坊分三次進行，須全程參與，且工作坊課程精實緊湊，請老師們報名時審慎評估您的時間與體力，以免造成投入資源的空置。全程參與發給研習時數35小時。

二、報名方式(請於2月26日前完成下列程序)：

(一)請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https://forms.gle/S2bNiSZwiiCNvJYZ9>。

(二)請上傳三~五張照片至雲端(檔名：王小明 1. jpg、王小明 2. jpg……)，

網址：<https://reurl.cc/xgl064>。

三、錄取資格：主辦單位將於3月2日寄發錄取通知，請於三天內繳交保證金新台幣3,000元，並以郵局現金袋方式寄達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地址：700台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始確認錄取資格。保證金的目的是在於確認您全程參與的意願與出席；工作坊結束後，將全額退還。

四、主辦單位將補助「服務機關所在地至研習場地的往返交通費」及「第三次工作坊的住宿費」。

五、第一次工作坊請備妥十張自己拍攝的作品，需提交沖洗紙本照片(4*6)供課程中討論。

六、自備數位單眼相機/交換鏡頭/讀卡機/筆電。

七、指定閱讀書單，資料連結如下：

國家地理攝影精技

<https://www.books.com.tw/products/0010245265?sloc=main>

這就是當代攝影

https://www.books.com.tw/products/0010667925?sloc=ms2_6

書寫攝影

<https://www.books.com.tw/products/0010022539?sloc=main>

再寫攝影

<https://www.books.com.tw/products/0010614076?sloc=main>

柒、研習課程表

第一次工作坊 3/13 (六) @台南女中		
時 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30~09:00	報 到	
09:00~09:10	開幕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主任/鄭文儀校長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副教授
09:10~10:40 (90 分鐘)	基礎攝影(一):理論介紹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0:40~10:50	休 息	
10:50~12:30 (100 分鐘)	基礎攝影(二):實務操作 1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助理講師一位
12:30~13:30	午 餐	
13:30~15:10 (100 分鐘)	前置作品討論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助理講師一位
15:10~15:30	休 息	
15:30~17:10 (100 分鐘)	攝影史概述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7:10~17:40	綜合討論& 派發習作 1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參與教師
17:40~	賦 歸	

第二次工作坊 3/27 (六) @台南女中		
時 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30~09:00	報 到	
09:00~10:30 (90 分鐘)	習作 1 作品討論與修正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0:30~10:40	休 息	
10:40~12:20 (100 分鐘)	基礎攝影(三):實務操作 2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助理講師一位
12:20~13:30	午 餐	
13:30~15:10 (100 分鐘)	基礎攝影(四):實務操作 3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助理講師一位
15:10~15:30	休 息	
15:30~17:10 (100 分鐘)	範例作品討論與賞析 1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7:10~17:40	綜合討論& 派發習作 2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參與教師
17:40~	賦 歸	

第三次工作坊 第一天 4/10（六）@高雄		
時 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30	報 到	
09:30~11:00 (90 分鐘)	習作 2 作品討論與修正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1:00~11:10	休 息	
11:10~12:40 (90 分鐘)	範例作品討論與賞析 2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2:40~13:30	午 餐	
13:30~14:20 (50 分鐘)	外拍實作說明與分組準備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分組協作講師三位
14:20~14:30	休 息	
14:30~17:30 (180 分鐘)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 信所」外拍 1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分組協作講師三位
17:30~19:00	晚 餐	
19:00~20:30 (90 分鐘)	外拍 1 作品討論與修正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20:30~	休 息	
第二天 4/11（日）@高雄		
時 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30	報 到	
09:30~12:30 (180 分鐘)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 信所」外拍 2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分組協作講師三位
12:30~13:50	午 餐	
13:50~15:20 (90 分鐘)	作品挑選與編輯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分組協作講師三位
15:20~15:40	休 息	
15:40~17:10 (90 分鐘)	攝影的空間論述~ 以不義遺址為例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17:10~17:40	綜合座談	攝影家/臺藝大 沈昭良兼任副教授 參與教師
17:40~	賦 歸	

捌、講師介紹

沈昭良，畢業於台灣藝術大學應用媒體藝術研究所。歷任自由時報攝影記者、副召集人、中央大學專任駐校藝術家，目前除從事影像創作、評述與研究，並受邀主持工作坊及展覽策劃，同時兼任台灣藝術大學、台北藝術大學副教授及 Photo ONE 台北國際影像藝術節召集人。

2001 年首度推出《映像·南方澳》系列專輯，其後陸續出版《玉蘭》(2008)、《築地魚市場》(2010)、《STAGE》(2011)、《SINGERS & STAGES》(2013)及《台灣綜藝團》(2016)等長篇攝影著作。曾於 2000、2002 及 2012 年，三度獲頒行政院新聞局暨文化部雜誌攝影類金鼎獎，2004 年日本相模原攝影亞洲獎，2006 年韓國東江國際攝影節最佳外國攝影家獎，美國紐約 Artists Wanted：2011 年度攝影獎，2012 年美國 IPA 國際攝影獎—紀實攝影集職業組首獎，2015 吳三連獎等獎項。策展活動則包括有遊走前衛—韓國當代攝影展、歲月之旅—張照堂攝影展、再凝望—台灣當代攝影的新視野、回望—台灣攝影家的島嶼凝視 1970s-1990s、東北亞當代攝影展—意義的流轉等。

玖、交通資訊

【臺南女中】

(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 97 號)

高鐵：臺南高鐵站搭乘高鐵接駁車至【延平郡王祠(開山路)】下車後(約 35 分鐘)，步行 4 分。

火車：臺南火車站前搭乘(2、88 號公車)至【大南門】下車後(約 8 分鐘)，步行 5 分。

自行開車：臺南仁德交流道→東門城東門圓環→府前路一段→開山路左轉→大埔街右轉(約 30 分鐘)

停車注意事項：

因臺南女中校內停車位有限，故無法開放校內停車，敬請配合與見諒。請教師將車輛停放至校外停車場。(開山路路邊停車格、建業街路邊停車格)

拾、其他事項

一、請參加教師務必全程參與。

二、為配合政府防疫措施，敬請留意以下資訊：

(一)課程間請全程配戴口罩。

(二)進入會場前請配合量測體溫，額溫攝氏 37.5 度以上者不得參與活動。

(三)請注意個人清潔，勤洗手，或自備 75%防疫酒精清潔消毒。

(四)若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者請在家休息，切勿與會。

三、聯絡人：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專任助理陳耀中先生。

電話：06-2131928#151

電子郵件：humanrights@tngs.tn.edu.tw

中心網址：<http://humanrights.tngs.tn.edu.tw>